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

项目名称		兼职仲裁员、调解员办案补助专项						
主管部门		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实施单位		上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数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35.00	35.00	29.29	10.00	83.68	8.36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35.00	35.00	29.29	-	83.68	-
	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-	0.00	-
	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-	0.00	-
年度总体目标	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	对于案件审理时间进行严格把控，确保45天内结案，情况复杂的按照法律规定进行审批后做中止延期到60天，快速有效的解决劳动纠纷，缓解了案件的积压；对依法聘请的兼职仲裁员实施考核管理，人员到位率高，长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得以完善。			依法聘请兼职仲裁员和调解员参与劳动争议案件处理，确保按期结案，快速有效的解决劳动纠纷，缓解案件积压；对兼职仲裁员、调解员实施考核管理，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，调解仲裁工作得以稳妥高效开展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参与办案量	≥1100.00(件)	1004.00(件)	10.00	9.00	复杂、集体案件需组庭调解，未有完整记录的调解不计入统计。	
		人员到位率	=100(%)	100.00(%)	10.00	10.00		
	质量指标	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综合调解率	≥68(%)	56.65(%)	10.00	8.00	复杂案件较多，调解难度大，调解意愿低。	
		考核合格率	≥95(%)	100.00(%)	10.00	10.00		
	时效指标	按期结案率	=100(%)	100.00(%)	10.00	10.00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调解仲裁人才队伍建设	良好	达成指标	10.00	10.00		
		有责投诉处置数	=100(%)	100.00(%)	10.00	10.00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效管理制度建设	制定并执行	达成指标	10.00	10.00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管理人员满意度	≥90(%)	98.18(%)	5.00	5.00		
		群众满意度	≥90(%)	99.17(%)	5.00	5.00		
					100	95.36		
评分等级		优						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

项目名称		机关事业单位运行保障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	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实施单位		上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数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5.75	5.75	5.30	10.00	92.17	9.21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5.75	5.75	5.30	-	92.17	-
	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-	0.00	-
	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-	0.00	-
年度总体目标	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	全年购置工作服每人2套，服装质量合格、尺码适配，服装配备达到标准，服装购置和发放及时，履职期间统一着装且获得外部好评，员工满意度90%以上。			购置工作服，包含西装、长袖等。服装质量合格、尺码适配，服装配备达到标准，服装购置和发放及时。履职期间统一着装并获好评，员工满意度90%以上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服装配备标准	=2.00(套/人)	2.00(套/人)	8.00	8.00		
	质量指标	服装验收合格率	=100.00(%)	100.00(%)	8.00	8.00		
		服装尺码适配率	=100.00(%)	100.00(%)	8.00	8.00		
	时效指标	服装购置及时率	=100.00(%)	100.00(%)	8.00	8.00		
		服装发放及时率	=100.00(%)	100.00(%)	8.00	8.00		
	成本指标	人均服装制作费	≤2500.00(元)	2410.00(元)	10.00	10.00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服装配备保障度	=100.00(%)	100.00(%)	10.00	10.00		
		对外形象好评	=100.00(%)	100.00(%)	10.00	10.00		
		履职期间统一着装率	=100.00(%)	100.00(%)	10.00	10.00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员工满意度	≥90.00(%)	95.45(%)	10.00	10.00		
					100	99.21		
评分等级		优						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价

项目名称		政府聘用辅助人员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	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实施单位	上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	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数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230.75	230.75	222.03	10.00	96.22	9.62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30.75	230.75	222.03	-	96.22	-
	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-	0.00	-
	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-	0.00	-
年度总体目标	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	通过政府聘用形式，对市仲裁院辅助人员薪酬进行合理分配，保障劳动人事日常争议处理工作正常运行，提高辅助人员工作效率和积极性，同时确保仲裁辅助人员队伍的稳定性。			通过政府聘用辅助人员形式，保障劳动人事日常争议处理工作正常运行，对辅助人员薪酬进行合理分配，提高辅助人员工作效率和积极性，同时确保仲裁辅助人员队伍的稳定性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辅助人员人数	=13.00(人)	12.50(人)	10.00	9.50	年中退休1人	
		全年办案参与率	≥100(%)	100.00(%)	10.00	10.00		
	质量指标	文书处理达标率	=100(%)	100.00(%)	10.00	10.00		
		考核合格率	≥95(%)	100.00(%)	10.00	10.00		
		人员能力达标率	=100(%)	100.00(%)	10.00	10.00		
	时效指标	辅助工作各环节完成及时性	及时	达成指标	5.00	5.00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仲裁辅助人员队伍稳定性	稳定	达成指标	5.00	5.00		
		群众有责投诉处置率	=100(%)	100.00(%)	10.00	10.00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效管理制度建设	制定并执行	达成指标	10.00	10.00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管理人员满意度	≥90(%)	98.18(%)	5.00	5.00		
		仲裁员满意度	≥90(%)	98.33(%)	5.00	5.00		
					100	99.12		
评分等级		优						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

项目名称		市人社局调解仲裁业务工作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	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实施单位		上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数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13.00	15.00	14.55	10.00	97.00	9.70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3.00	15.00	14.55	-	97.00	-
	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-	0.00	-
	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-	0.00	-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通过快递寄送服务，确保将开庭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受理通知书、裁决书、撤销通知书等法律文书和证据材料及时送达当事人手中，不仅节约巨大的人力和时间成本，同时确保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不受侵害，维护法律公平正义，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。				通过EMS专递形式，确保开庭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受理通知书、裁决书、撤销通知书等法律文书和证据材料及时送达双方当事人，在节约巨大人力和时间成本的同时确保劳动双方合法权益不受侵害，维护法律公平正义，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发展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文书投递量	≥8700.00(件)	8716.00(件)	15.00	15.00		
	质量指标	文书寄送准确率	=100(%)	100.00(%)	15.00	15.00		
	时效指标	文书寄送及时率	=100(%)	100.00(%)	15.00	15.00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文书寄达率	≥90(%)	100.00(%)	15.00	15.00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当事人满意度	≥90(%)	99.98(%)	15.00	15.00		
		管理人员满意度	≥90(%)	98.18(%)	15.00	15.00		
					100	99.7		
评分等级		优						